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2024 年 3 月

2024 年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4 年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概况

一、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党和国家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 指导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的改革和发展，拟定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3. 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安置工作，做好自主就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4. 组织指导全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5. 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建立健全多方联动机制；

6. 组织协调落实移交我区的离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落实军队离退休干部（遗属）、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相关待遇；

7. 组织实施全区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全区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有关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8. 组织指导开展全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负责现役军

人、退役军人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

9. 负责全区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指导全区光荣院的服务管理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全区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10. 负责全区退役军人法律法规宣传工作。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区关于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组织开展全区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1. 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夯实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工作基础，提升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工作水平；

12.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一）双拥服务中心

（二）荣军服务中心

（三）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收入总计 349.61 万元，支出总计 349.6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3.67 万元，下降 6.34%。主要原因：单位人员退休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收入合计 349.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9.61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支出合计 349.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9.61 万元，占 59.95%；项目支出 140 万元，占 40.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349.61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23.67 万元，下降 6.34%，主要原因：单位人员退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49.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9.61 万元，占 59.95%；项目支出 140 万元，占 40.05%。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09.6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92.92 万元，占 92.04%；公用经费支出 16.69 万元，占 7.96%。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相比增加 0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3年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需要。

（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3年相比增加0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其中：一是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预算数与2023年相比增加0万元；二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预算数与2023年相比增加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

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16.67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140万元,共4个项目，无部门重点绩效目标项目，主要是我单位2024年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单位将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年期末，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4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

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转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4 年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表

2024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名称：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49.61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349.61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35.3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4.23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49.61	本年支出合计	349.6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49.61	支出总计	349.61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部门名称：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	财政拨款										
		349.61	349.61	349.61		349.61										
210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49.61	349.61	349.61		349.61										
210001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49.61	349.61	349.61		349.61										
			一般公共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单位资金

单位：万元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49.61	209.61	192.92		16.69		140.00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49.61	209.61	192.92		16.69		1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7	18.97	18.97						
208	28	01	行政运行	316.42	176.42	159.73		16.69		140.00		
221	03	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4.23	14.23	14.23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373.28	一、本年支出	349.59	349.59	349.5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3.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373.28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5.38	335.38	335.3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4.23	14.23	14.23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合计：	373.28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支出合计	349.59	349.59	349.59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49.61	209.61	192.92		16.69		140.00	140.00	
			210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49.61	209.61	192.92		16.69		140.00	14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7	18.97	18.97						
208	28	01		行政运行	316.42	176.42	159.73		16.69		140.00	140.00	
221	03	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6.77	16.77	14.2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9.61	192.92	16.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8.97	18.9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83	5.8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97	0.97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7.71	27.7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47	7.47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0.70	80.70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14	10.14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6.91	26.9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4.68	4.68	4.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	4.39	4.39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2.37	2.37	2.37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201	办公经费	0.75		0.75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0		1.5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4.23	14.23	

2024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209.61	209.61	209.61									
210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9.61	209.61	209.61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8.97	18.97	18.9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83	5.83	5.8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97	0.97	0.97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7.71	27.71	27.7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47	7.47	7.47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0.00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0.70	80.70	80.70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0.14	10.14	10.14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6.90	26.90	26.9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4.68	4.68	4.6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	4.39	4.39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37	2.37	2.37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0.00	0.00	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75	0.75	0.75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00	0.00	0.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0	1.50	1.5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2.0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50	0.50	0.5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50	0.50	0.5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4.23	14.23	14.23									

单位：万元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注：本部门在该预算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故此表为空！

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万元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在该预算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支出，故此表为空！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140.0	140.0						单位资金
	210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40.0	140.0						
其他运转类	零散烈士墓修缮经费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50.0	50.0						
其他运转类	双拥工作宣传及其他经费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30.0	30.0						
其他运转类	光荣院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纪念馆工作经费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其他运转类	军休所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40.0	40.0						
其他运转类	信访维稳	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具不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间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政策落实、体系建设完成率	≥95%	优待优抚政策的全面落实，夯实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退役士兵安置完成率	≥95%	做好接收退役士兵安置工作，着力推动安置遗留问题解决，加大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力度及就业创业政策宣传力度
		信访维稳完成率	≥95%	提高信访和维稳工作能力
	履职目标实现	贯彻实施政策法规、彰显风范和价值导向实现率	≥95%	贯彻和国家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并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有牺牲奉献精神的精神风范和价值风范

	履职目标关键	落实全区有关政策实现率	≥95%	落实全区伤残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有关政策的组织及实施。
		全区退役士兵安置实现率	≥95%	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有退役士兵的接收安置工作，扶持退役军人及家属创业就业。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提高退役军人及家属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	提高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退役军人及现役军人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